

臺北市 111 學年度學齡兒童未就讀國民小學回條

本人子弟_____，就學編號_____，因

・ 出境(出國或移民)	出境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國名：_____
・ 申請暫緩入學	核准文號：_____
・ 已就讀他校(私校或外僑學校)	就讀 學校名稱：
・ 已隨父母就讀	_____縣(市) _____
・ 戶籍已遷至臺北市_____區 _____國民小學	國民小學 備註：本回條請先行回復， 另就讀國內
・ 戶籍已遷出臺北市	他校(含私校或外僑 學校)者須另向該校
・ 其他_____ _____ (請註明原因)	取得 在學證明後，於 9 月 10 日回傳至 原分發學校，以利解除列管。

將不至 貴校報到。

此致

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

家 長：_____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註：1. 請將本回條郵寄至市立清江國小

[112]臺北市北投區公館路 220 號) 或傳真至 28921839

2. 如對本回條有任何疑義問題，請電洽市立清江國小 (28912764 轉 102)，或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(1999 轉 6373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